

#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

普教民〔2022〕16号

---

##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关于同意 上海市民办新黄浦实验学校变更举办者的批复

上海市民办新黄浦实验学校：

你学校关于变更举办者的申请已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，经研究，同意你学校变更举办者的申请。举办者由上海新黄浦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奖励基金会。

特此批复。

普陀区教育局  
2022年5月26日

---

抄送：普陀区民政局、上海新黄浦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、  
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奖励基金会

---

普陀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26日印发

---